

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11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以电话形式通知了全体职工代表。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 10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 10 人，会议由魏星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湖北省职工代表大会条例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经认真审议，以投票方式通过如下事项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乔文波为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张威先生辞职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致使公司监事人数低于《公司章程》要求，同时职工监事人数不足监事总人数的 1/3。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选举乔文波先生为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乔文波：男，1982年10月29日出生，湖北襄阳市人，毕业于襄樊大学电气自动化专业。2005年5月-至今任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开发部，研发工程师。

表决结果：10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

湖北欧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1月30日